

## 附錄六 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函

高雄市建築師公會 函

受文者：謝市長 長廷先生

發文速別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年八月十七日

發文字號：九十高建師其字第三〇一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一、鈞座公務繁忙，日理萬機，為高雄市民之福祉，任勞任怨，久為市民所景仰，尚祈於盡心公務之餘，為民多加珍重。

二、高雄市「市民主義」發展趨勢日漸成熟，專業者參與公共事務並共同合作的意願亦日漸增加，如本會與 貴府合辦之「西子灣風景區整體風貌再造」、「高雄市旗津觀光海產街暨漁人碼頭規劃設計」、「城市之心——中央公園的重塑」、「市民藝術大道」以及近日積極推動之「電影圖書館」等工作，在在都是「府、民合作」的成果。

三、本會理事長周光宙為能達成 鈞座「文化、綠意、美質的海洋首都」目標，特以「專業者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制度之研究」以高雄市（縣）推動社區建築師制度為例」論文一本，奉贈 鈞座，敬請 指教。

四、經研究實證顯示，目前高雄市政府推動「社區建築師」制度時機已臻成熟階段，為達成「政府」、「社區建築師」、「社區民眾」獲得三贏效果，實際達到回饋鄉里的目的，敬請 鈞座儘速指示定訂「社區建築師」制度，本會公共事務委員會將積極配合辦理。

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三六六號  
電話：(07) 333-7248  
傳真：(07) 333-4691

理事長